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1名，其中3名董事现场参会，8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田善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川仪股份债转股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闭环募投项目流程，进一步规范重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间的产权关系，提升子公司的综合实力、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同意川仪股份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重庆川仪调节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调节阀公司”）增资6,235万元（其中1,042.338210万元计入川仪调节阀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超出部分计入川仪调节阀公司资本公积），向全资子公司重庆川仪十七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十七厂公司”）增资2,416万元（其中460.296133万元计入川仪调节阀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超出部分计入川仪十七厂公司资本公积），向全资子公司重庆川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分析仪器公司”）增资7,556万元（其中2,193.758017万元计入川仪分析仪器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超出部分计入川仪分析仪器公司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川仪调节阀公司、川仪十七厂公司、川仪分析仪器公司仍为川仪股份全资子公司。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川仪股份关于债转股增资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

同意提名田善斌先生、吴正国先生、黄治华先生、陈红兵先生、娄喜臣先生、陈承先生、何朝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

同意提名柴毅先生、王雪先生、唐祖全先生、朱振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的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川仪股份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8）。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

附件：川仪股份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田善斌先生简历

田善斌，男，1968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工程师。田善斌先生于1991年参加工作，现任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三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曾任赤水电力公司规划设计室主任、贵州遵义中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主任、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源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四川中水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电投四川电力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前期项目管理部主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资本市场与股权部副处长、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产业事业部副部长、重庆渝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重庆渝富（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事业部部长等职。

田善斌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田善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吴正国先生简历

吴正国，男，196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吴正国先生于1989年参加工作，现任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曾任重庆川仪控制系统事业部总工程师兼研究所常务副所长、重庆川仪十八厂党总支书记、厂长、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重庆川仪控制仪表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重庆川仪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重庆四联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等职。

吴正国先生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吴正国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2,000股。

（三）黄治华先生简历

黄治华，男，196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政工师。黄治华先生1988年参加工作，现任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等职。曾任四川仪表一厂团委书记，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办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重庆川仪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副总经理、总经理，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和董事等职。

黄治华先生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黄治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2,500股。

（四）陈红兵先生简历

陈红兵，男，197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经济学博士。陈红兵先生1992年参加工作，现任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曾任重庆邮电学院成教院培训中心总经理、接待服务中心总经理、基建后勤管理处党总支副书记、副处长、重庆邮电大学资产管理处处长等职。

陈红兵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陈红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五）娄喜臣先生简历

娄喜臣，男，198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娄喜臣先生于2008年参加工作，现任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曾任重庆川仪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等职。

娄喜臣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娄喜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六）陈承先生简历

陈承，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会计师。陈承先生于2009年参加工作，现任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等职。曾任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事业部综合管理部部长、项目部部长，重庆市国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资金运营部部长，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运营部高级主管、经理、副部长，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运营部副部长等职。

陈承先生除在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陈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七）何朝纲先生简历

何朝纲，男，198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硕士，经济师。何朝纲先生于2014年参加工作，现任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汽车制造事业部、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二部负责人等职。曾任重庆渝富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主办，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文旅发展事业部投资运营部主办、高级主管，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文旅发展事业部投资运营部高级主管、产城发展事业部投资运营部高级主管、业务管理部高级主管，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二部高级经理等职。

何朝纲先生除在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何朝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柴毅先生简历

柴毅，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柴毅先生于1978年参加工作，现任重庆大学自动化学院教授等职。曾任西昌卫星发射中心助理工程师，中冶建工工程师，重庆大学讲师、副教授等职。

柴毅先生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柴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王雪先生简历

王雪，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王雪先生于1989年参加工作，现任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长聘教授等职。曾任哈尔滨电工仪表研究所工程师，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副教授、教授等职。

王雪先生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王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三）唐祖全先生简历

唐祖全，男，1969年12月出生，九三学社社员，博士，研究员。唐祖全先生于1992年参加工作，现任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综合分析测试中心主任等职。曾任重庆建筑工程学院教师、西南农业大学教师、重庆市科学技术信息中心副主任、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综合计划管理、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综合办公室主任、科研公共服务平台主任、综合分析测试加工中心主任等职。

唐祖全先生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唐祖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四）朱振梅女士简历

朱振梅，女，198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副教授。朱振梅女士于2012年参加工作，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等职。曾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讲师等职。

朱振梅女士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朱振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转股增资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重庆川仪调节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调节阀”）、重庆川仪十七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十七厂”）、重庆川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分析仪”）。

●增资金额：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仪股份”或“公司”）拟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川仪调节阀增资6,235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川仪十七厂增资2,416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川仪分析仪增资7,556万元。

●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2024年12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川仪股份债转股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川仪调节阀增资6,235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川仪十七厂增资2,416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川仪分析仪增资7,556万元。公司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不涉及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11名董事同意上述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川仪调节阀

公司名称：重庆川仪调节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年5月31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龙凤一村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游军

股权结构：川仪股份100%持股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货物进出口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346.53	90,263.71
所有者权益	29,908.72	27,796.50
项目	2023年（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2,445.50	112,821.82
净利润	13,518.49	9,896.19

2.川仪十七厂

公司名称：重庆川仪十七厂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5月8日

注册地：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蔡和路879号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祥

股权结构：川仪股份100%持股

经营范围：仪器仪表、热电偶、热电阻、双金属温度计（不含医疗器械）、温度变送器、温度仪表产品及其零部件、温控设备、热工成套检定装置及控制装置、电加热元件、电加热器及其成套系统、核级温度仪表、核级电热元件和系统、电工仪表、电工器材、汽车仪表、仪表包装器材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维修服务；机械配件加工；铂、钯金属废料回收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872.12	25,319.86
所有者权益	10,497.59	10,445.27
项目	2023年（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0,671.42	25,252.52
净利润	4,643.18	4,017.88

3.川仪分析仪

公司名称：重庆川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9月26日

注册地：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黄山大道中段61号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甘露

股权结构：川仪股份100%持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设计、制造、销售分析仪器、实验仪器、自动化仪表及成套系统；仪器成套装置的技术咨询及服务；销售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机械产品加工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312.58	33,139.73
所有者权益	17,221.59	15,977.46
项目	2023年（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709.56	34,633.80
净利润	3,564.79	1,818.98

（二）债权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川仪调节阀、川仪十七厂、川仪分析仪，原计划由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向该等全资子公司增资后投入实施，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更好的统筹推进各募投项目建设，2015年1月16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公司前述全资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除已提前实施部分外，未实施部分的实施方式由公司向承担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增资变更为向该等主体提供借款的方式，待项目完成后，再将该等债权转为对其增资，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披露的《川仪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4）、2015年1月17日披露的《川仪股份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01）。2015年2月27日，川仪股份与川仪十七厂、川仪分析仪签订《借款合同》，分别向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2,416万元、7,556万元；2017年12月27日，川仪股份与川仪调节阀签订《借款合同》，向其提供无息借款6,235万元。上述三笔借款指定用于公司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并约定项目完成后，公司将对三家全资子公司享有的债权转为公司对其的股权。

2023年3月，川仪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以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整体结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披露的《川仪股份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以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三、增资标义主要内容

川仪股份分别与川仪调节阀、川仪十七厂、川仪分析仪签署《债权转股权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增资方：川仪股份

（二）被增资方：川仪调节阀、川仪十七厂、川仪分析仪

（三）增资方式：债转股

（四）增资金额：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川仪股份持有川仪调节阀债权金额为6,235万元（中联川评报字［2024］第174号）；持有川仪十七厂债权金额为2,416万元（中联川评报字［2024］第172号）；持有川仪分析仪债权金额为7,556万元（中联川评报字［2024］第173号）。公司分别以对川仪调节阀、川仪十七厂、川仪分析仪的6,235万元、2,416万元、7,556万元债权对其进行增资。相关债权不存在抵押、质押，亦不存在涉及有关债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者冻结等司法措施。

（五）川仪股份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川仪调节阀增资6,235万元（其中1,042.338210万元计入川仪调节阀新增注册资本，超出部分计入川仪调节阀资本公积），向全资子公司川仪十七厂增资2,416万元（其中460.296133万元计入川仪十七厂新增注册资本，超出部分计入川仪十七厂资本公积），向全资子公司川仪分析仪增资7,556万元（其中2,193.758017万元计入川仪分析仪新增注册资本，超出部分计入川仪分析仪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川仪调节阀、川仪十七厂、川仪分析仪仍为川仪股份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增资后注册资本
川仪调节阀	5,000	6,042.338210
川仪十七厂	2,000	2,460.296133
川仪分析仪	5,000	7,193.758017

注：增资后注册资本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转股增资，旨在闭环募投项目流程，进一步规范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间的产权关系，提升子公司的综合实力、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符合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也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及战略发展需求。

本次债转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川仪调节阀、川仪十七厂和川仪分析仪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4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其中现场参加表决监事2名，监事任智勇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委托监事程启明先生代为出席会议，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程启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张博先生、何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6日

附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博先生简历

张博，男，1986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张博先生于2008年9月参加工作，现任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主管等职。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审计部高级审计师、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财务部资深计划及预算分析师，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评估部审计经理，重庆渝泓土地开发有限公司审计岗，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审计部）高级主管等职。

张博先生除在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张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2.何欢女士简历

何欢，女，198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何欢女士于2013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二级主管、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等职。曾任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权益管理部助理、投资权益部主办、投资发展部二级主管等职。

何欢女士除在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截至本公告日，何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23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工业园科研楼一楼会议厅（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3日至2024年12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7)人
1.01	田善斌先生	√
1.02	吴正国先生	√
1.03	黄治华先生	√
1.04	陈红兵先生	√
1.05	娄喜臣先生	√
1.06	陈承先生	√
1.07	何朝纲先生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柴毅先生	√
2.02	王雪先生	√
2.03	唐祖全先生	√
2.04	朱振梅女士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张博先生	√
3.02	何欢女士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24年12月6日分别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00	川仪股份	2024/12/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二）现场会议登记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现场会议出席会议所需资料：

1.个人（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个人（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式：股东可持上述资料至公司登记地点办理登记，也可按以上要求以邮件、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件、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中必须注明股东住所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二）会议联系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61号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401121。

（三）联系人：王琢、郎莉莎　电话：023-67033458，传真：023-67032746，电子邮箱：boardoffice@cqcy.com。

（四）其他事项：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若有变更将按规定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川仪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川仪股份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7)人
1.01	田善斌先生	
1.02	吴正国先生	
1.03	黄治华先生	
1.04	陈红兵先生	
1.05	娄喜臣先生	
1.06	陈承先生	
1.07	何朝纲先生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柴毅先生	
2.02	王雪先生	
2.03	唐祖全先生	
2.04	朱振梅女士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张博先生	
3.02	何欢女士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对于股东大会审议的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拥有的选举票数等于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与应选人数的乘积。委托人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分开使用，委托人应将所投票数填入“投票数”栏目下，委托人所投的董事/监事选票数不得超过其累积投票数的最高限额，否则为无效委托；如果委托人的投票总数小于或等于其合法拥有的有效投票数，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4-054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中关于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实现利润作出保证。

2、本公告中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均为预估和假设。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审批通过，以及获得审批通过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